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4-062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化的，维持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9,388,863.24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400,083,786.24元。

基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为积极回报广大股东，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50股，按照公司目前总股本274,389,759股扣减1,050股后274,388,709股测算，预计派发

现金红利人民币 164,633,225.40 元（含税），占 2024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1.55%。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05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对象行权、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金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财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资本性支出计划和投资者利益等多方面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同时，此次半年度分红也是为了推动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落地，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综上所述，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审批程序

1、董事会会议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以 7 票通过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财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资本性支出计划和投资者利益等多方面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同时，此次半年度分红也是为了推动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落地，与全体股东共享

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因此，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财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资本性支出计划和投资者利益等多方面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同时，此次半年度分红也是为了推动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落地，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9日